

浏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概述：

（1）拟定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发展战略、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承担综合管理全市工业经济责任；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促进工业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

（2）负责全市工业经济日常运行调节和市场开拓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3）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有关行业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协调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配合做好维护企业稳定的相关工作。

（4）研究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国家、省、长沙市对口部门和本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建议，协调推进项目建设。

（5）指导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招商引资工作；指导企业开展国际化生产经营、境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

（6）负责推进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高技术产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指导工业创意产业发展，及产业重大成套技术装备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技术进步、企业创新体系建设和品牌建设；负责推进产学研结合，指导科研成果产业化；指导相关行业加强质量管理和实施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工作。

（7）指导全市工业园区的协调发展及相关经济技术指标监测运行分析；研究提出促进工业园区发展的政策建议；协助工业园区做好产业定位和项目建设。

（8）研究提出促进全市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做好中小企业融资和融资担保的协调与服务工作；负责小微企业创业相关服务工作。

（9）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能源资源综合利用和自愿性清洁生产促进工作，参与协调工业环境保护；负责节能环保产业发展的综合协调工作。

(10) 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业管理相关工作；规划全市工业产业布局，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协调推进优势产业、优势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指导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协调维护行业竞争秩序，依法组织实施相关行业的准入管理。

(11) 负责工业和信息产业市场分析、信息发布和市场开拓工作；指导工业企业物流的服务外包等相关工作。

(12) 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安全生产和国防动员工作，承担通信应急保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促进无线电频率资源共享和优化配置。

(13) 组织推进信息产业发展，协调推进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指导企业参与全市大数据建设和应用，促进工业经济领域大数据应用；联系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等通讯部门驻浏机构。

(14) 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2021年，我单位共设8个科室（办公室、经济运行科、综合科、产业指导科、信息化科、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军民融合科、产业链事务中心），共有123人，其中在职在编人员40人，退休人员77人，临聘人员6人。

(三) 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聚焦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主题，抓实服务企业、服务产业、服务工业的措施落地，利用“产业项目建设年”“营商环境优化年”，主推产业链建设、主攻智能化升级、主导降成本行动、主抓现代化配套，致力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不断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产业项目建设年”，助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1. 真抓实干，产业建设加速提质。2. 破旧立新，转型升级双线推进。抓好政策扶持，积极引导企业围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工业互联网、专精特新小巨人转型发展。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年”，彰显工信担当，做到持续深入企业减负、强效出新企业服务。强化人才工作，加快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完善浏阳市中小企业网络平台建设。

（四）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1年，我单位整体支出1943.63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范围，基本支出1053.98万元，主要是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889.65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实际整体收支情况：2021年，我单位年初基本支出预算848.55万元（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5.2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0万元，工资福利支出683.3万元）。由于单位增人增资，以及退休干部抚恤金和一次性殓葬费的追加，年终基本支出决算1053.98万元，其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27.1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0万元，工资福利支出776.79万元。

2、“三公”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1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一年来我单位严格按照中央厉行节约政策开展工作，年终决算共支出6.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6.8万元，公务用车0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三公经费控制率在100%以下，未超预算。

3、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和公务用车（购置）情况。

2021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为0，由于实行公车改革，局机关公车保有量为0，也无公车购置情况。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年我单位项目支出预算204.03万元，涉及到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类84万元，占比41.17%，专项工作类104.19万元，占比51.07%，其他类项目支出15.84万元，占比7.76%。

2. 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1年，我单位项目支出实际支出889.65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747.95万元，占比84.07%，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41.11万元，占比15.86%，资本性支出0.59万元，占比0.07%。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财务管理，健全财务制度，我单位根据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包括预算业务控制、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管理业务控制等，在执行中严格根据《会计法》、《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进行操作。同时为规范上级项目资金申报，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监管，我单位制定印发了《项目申报工作管理办法》，加强对企业申报过程中的前期审核把关和后续监管跟踪力度，确保项目申报公正、公开、规范、透明。同时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费支出符合财政部门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我单位项目支出均是单位日常工作运转的零星性支出，没有达到招投标限额标准，故无招投标和金额大的项目支出。

我单位严格遵守财经管理制度，强化财务管理和监督，在管好用好资金上下功夫，确保项目资金规范、安全、落到实处。一是资金管理，严格报批程序和手续，执行财务“一支笔”制度，做好资金专款专用。凡是涉及“三重一大”事项，执行局党组集体研究同意后再按程序审批开支。二是根据财政部门批准的支出预算及制度规定，对专项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审核，严禁超范围支出。使项目资金的管理科学合理、分工明确，项目资金落到实处。三是科学合理做好预决算工作。根据财政预算要求，对全年刚性开支且列入单位年初工作计划的项目纳入全年预算，同时压缩一般性开支，使资金用到刀刃上。项目资金全部实行国库集中支付，自觉接受财政部门 and 审计部门监督。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59.96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45.15 万元，家具、用具 14.81 万元；净值 19.1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11.78 万元，家具、用具 7.32 万元；累计折旧 40.86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33.37 万元，家具、用具 7.49 万元。

为规范固定资产的管理，我单位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制度中对机关资产配置、资产更新和购置程序、资产保管、资产报废与核销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经资产清查和审计，我单位资产保管完整，账实相符，固定资产登记入账及时。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是力促工业稳增长。工业经济运行实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其中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贡献率、工业技改投资、制造业占 GDP 的比重、工业企业月度入规均位于四区县第一。

二是纾困增效保企业。深入做好亏损企业“纾困增效”帮扶，一企一策送政策、保要素，全市 73 家亏损企业已有 37 家实现当月利润回正、1 家通过“腾笼换鸟”盘活了资产，获省工信厅《工信快报—“纾困增效”专项行动专刊》专题推介。

三是千企帮扶助发展。出台《浏阳市 2021 年市领导联系重大项目和重点企业实施方案》、《关于深入开展“千企帮扶”行动的工作方案》，35 位市领导、783 名干部多次走访帮扶 1000 家规上企业，收集并解决问题 325 个，组织金企对接会 22 场，223 家次企业获授信 88.94 亿元，《浏阳市深入开展“千企帮扶”行动全面惠企暖企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等 5 条信息被长沙市政府内刊要情采用。

四是站稳为民立场。全面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民办实事，建设 4G/5G 通信基站项目 1427 个，在全省率先实行并推进 83 个老旧小区 235 栋楼共 6469 户老旧小区弱电管线多网合一光纤到户改造，成为全省旧改推进会现场观摩点并获得一致肯定和推介。已办理 19 件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代表、委员满意率 100%，2 件市重点提案办理测评分获第一、二名。

（一）单位总支出情况绩效分析

2021年我单位共支出资金 1943.63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943.63 万元。基本支出 1053.98 万元，全年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以及确保了单位各类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办公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二）单位项目资金绩效分析

2021年我单位共支出项目资金 889.65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产业链建设经费、“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经费、工业经济运行调度费用、“5G”建设推进经费、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平台建设经费。

1、产业链建设经费

该项目财政预算部门资金 15 万元，实际使用 15 万元。一是深耕智能制造。出台《浏阳市全力打造智能制造强市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聚焦实物量，抓实产业链，培育增长极，全市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580 个，投资总额 445.2 亿元，同比增长 21.3%。新增智能制造试点企业 42 家（累计 260 家），拥有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车间）13 家。二是推进项目建设。新引进雅士林、华实半导体新材料、亨通高端车用空调系统及充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等产业链项目 142 个，共铺排重点建设项目 295 个，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 109.8%。惠科光电项目 10 条生产线投产，雅士林一期主体封顶，配套实验室投入使用，全自动智能工厂化养蚕流水线试产。8 个“省 100 个重大产品创新强基项目”已投资 7.78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计划。天地恒一获批 2021 年湖南省工业质量标杆项目。

2、工业经济运行调度费用

该项目财政部门预算 13 万元，实际使用 13 万元，以“专精特新”为重点，助推企业梯次发展。全年新增规模工业企业 46 家（其中惠科光电产值超 10 亿、蓝思智控超 5 亿）；新增上市企业 1 家（华纳大）；新增国家级、省级、长沙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6 家、17 家、19 家，累计 8 家、49 家、81 家，位居

全省县（市）第二；入选“湖湘精品”中小企业品牌能力提升试点企业4家、省产融合作制造业重点企业18家。

3、“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经费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45万元，实际使用45万元。制定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指导计划、通信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召开专题会议9次，发送提示信息5000余条，举办专题培训3次，检查企业53家，发现问题隐患181条，并全部跟踪整改落实到位。节能环保重引导，创建国家级绿色产品企业3家、绿色示范企业1家、绿色工厂1家。完成8家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指导任务。4家节能诊断企业、2家节能监察企业、1家督促整改企业均通过长沙市验收。

4、“5G”建设推进经费

该项目财政安排资金45万元，实际使用45万元。协调长沙市通管办，授权浏阳市为长沙唯一光纤到户项目审批初审区县，累计受理光纤到户审批39个。加大农村电信普遍服务试点建设，累计争取五批次179个试点通信基站建设指标。编制《浏阳市5G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年）》并形成初步成果，新增5G基站1400个，发展5G网络用户50万、5G终端连接数40万，初步实现城区、园区和主要景区5G网络广覆盖。推动数字产业化，引进鸿泽智能、鑫康半导体、恒兴电子等21个电子信息优质项目。长沙惠科的5G智能工厂项目、九方湾流10万台角度传感器生产项目入选省2021年“数字新基建”100个标志性项目。长兴湖移动互联网产业集聚区加快打造，网间经济孵化器引进鼎娱传媒等19个网间新经济项目；市数字经济产业园成功开园，引入罗格科技集团、灵客云（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入驻。

5、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平台建设经费

该项目财政投入12万元，实际使用12万元。举办中小企业“破零倍增”、“湖湘精品”等培训16场。出台《浏阳市制造业产融合作促进方案（2021-2023年）》，召开产融合作大会，为37家企业发放“科创贷”9.4亿元、15家企业

发放“绿色贷”4.3亿元、25名企业英才发放“人才贷”687万元。举办“创客中国”创新创业大赛，6家企业进入长沙市复赛。新认定186名企业专业英才，21名申报购房补贴159万元。发布20个岗位的柔性引才需求，7名柔性人才成功与企业对接。

6、疫情储备物资费用

该项目上级共补助资金1183.89万元，本级财政投入105.86万元，2021年实际使用上级资金229.53万元，本级资金105.86万元。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出台《浏阳市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轮换方案》和《浏阳市疫情防控物资应急物资保障预案》，向22个核酸检测采样单位提供防控物资201.63万元，确保了疫情防控期间物资供应快速响应、顺畅有效。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编制需更加科学合理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科学编制预算，避免期间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同时严格预算外资金的过账形式，确需拨付到位的资金，财政需另辟蹊径拨付，以免额外增加单位全年决算数据。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避免预算科目间的预算资金调剂，确需调剂的，按财务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2、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科学设置支出科目，规范财务核算，完善相关附件，将不合理、不规范票据扼杀在第一道程序中，做到细致审核、完整披露相关信息。

3、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我单位部门预算未有绩效评价项目。但在省市上级资金中，相关业务科室应加强绩效意识，对于省市的项目资金，在申报和审核程序，应首先进行书面绩效评价，对申报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持续性等方面进行具体分析，同

时加强对项目的后期跟踪和资金使用的效益评价。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 合理编制年度预算。科学设置部门年度绩效目标，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特别是绩效目标需求，科学编制本年度预算，尽量减少中途调项和追加，保持预算执行的严肃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支付、财务核算，杜绝不规范现象的发生。同时依规使用项目资金。项目资金应按规定的范围专款专用，不能挪作他用。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列支的，应按下设对应的项目资金名称进行会计核算，避免支出混淆不清，无法反应项目的资金去向。

3、加强工作人员绩效评价意识，强调项目开展落实到资料审核与现场勘查两项重要环节，采取不定期检查和定期考核的方式对项目实施质量进行过程把控，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

我单位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在预算执行与分配、单位资产管理与有效利用、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实施与职责履行等方面总体执行情况“优秀”。围绕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工作成效、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项目综合评分为 96 分，评价等次为“优秀”。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浏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1 年实际 在职人数	控制率
	34	40	108.33%
经费控制情况	2020 年决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8.13	8	6.8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
2、出国经费	/	/	/
3、公务接待	8.13	8	6.8
项目支出：	1410.5	204.03	889.65
1、业务工作专项	564.2	81.61	355.86
2、运行维护专项	352.63	51.01	222.41
3、其他类项目	493.67	71.41	311.38
公用经费	68.94	50	50
其中：办公经费			
水费、电费、差旅费			
会议费、培训费			
政府采购金额	——	44.17	44.17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1943.63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我单位严格执行上级“八项规定”和相关厉行节约政策，相应制定了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差旅、会议、培训等制度，并汇编成册。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公共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 2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浏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052.59	1943.63	184.65%	
		（2）其他资金		0	0		
		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848.56	1053.98	124.21%	
		（2）项目支出		204.03	889.65	436.0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坚持党建引领，主推产业链建设、主攻智能化升级、主导降成本行动、主抓现代化配套，致力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不断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梳理各级惠企政策 132 条，编印《2021 年惠企政策汇编》1000 册送达企业，帮助 535 家企业争取上级奖补资金 1.89 亿元。牵头推进清欠和实体经济降成本工作，上年欠款全部清零，无新增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问题。年度已减税降费 5.9 亿元，留抵退税 17.9 亿元。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自评得分	偏差及原因分析
投入管理指标	30	预算编审管理（3）	根据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相关办法规定填报		100%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加强
		预算执行管理（4）			100%	3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4）			100%	4	
		预算绩效管理（5）			100%	5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4）			100%	4	
		财政监督管理（3）			100%	3	
		政府采购管理（3）			100%	3	
		资产管理（4）			100%	4	
产出指标	35	数量指标（15）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4	有超预算情况
			预算执行率	100%	135.65%		
		质量指标（15）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15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5）	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5	
				100%	100%		
效益指标	35	经济效益指标（15）	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100%	100%	8	
			企业技改率、社会就业率、税收增量率	100%	100%	7	
		社会效益指标（10）	社会人均可支配收入	10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5）	企业发展环境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5）	所服务单位满意度	100%	100%	5	
总分					100	96	

附件 3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产业链建设经费、“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经费、工业经济运行调度费用、“5G”建设推进经费、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平台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浏阳市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浏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03	889.65	889.65	10	436.04%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03	889.65	889.6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力促工业稳增长；二是纾困增效保企业；三是千企帮扶助发展；四是抓实项目壮产业，加速建设提质量；五是拓展服务精培育，减负惠企优环境；六是通信基建强保障，数字赋能促融合。			工业经济运行实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其中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贡献率、工业技改投资、制造业占 GDP 的比重、工业企业月度入规均位于四区县第一。出台《浏阳市全力打造智能制造强市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聚焦实物量，抓实产业链，培育增长极，1-11 月全市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580 个，投资总额 445.2 亿元，同比增长 21.3%。新增智能制造试点企业 42 家（累计 260 家），拥有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车间）13 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质量指标 (20)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按质完成日常工作及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5)	重点工作完结时间	2021.12.31 前	2021.12.31 前	15	15	
		成本指标 (15)	年终决算 ≤ 预算批复	204.03 万	889.65 万	15	13	疫情防疫物资储备资金未纳入预算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20)	工业经济指标完成居长沙市区县前列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所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98%	20	20		
总 分						100	97	

